

汉滨区林业局汉滨区2022年秦岭青松抢救工程建设项目中标（成交）明细

受汉滨区林业局委托，采用进行采购汉滨区2022年秦岭青松抢救工程建设项目（项目编码：**JXDCG2023002**）项目，中标（成交）供应商名称及中标（成交）结果如下：

一、合同包1（汉滨区2022年秦岭青松抢救工程悬挂诱捕器防治项目）

1.1、中标（成交）供应商：安康博远森保科技有限公司

1.2、中标（成交）总价：**787632.00**元

1.3、中标（成交）标的明细：

服务类

序号	品目名称	标的名称	服务范围	服务要求	服务时间	服务标准	数量	计量单位	单价(元)	总价(元)
1	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	防治作业在区内香溪洞风景区、县河镇、吉河镇、瀛湖镇、谭坝镇、茨沟镇、新城办、流水镇、五里镇、张滩镇，建民办11个镇办（景区）。以G7011高速两侧、G65高速两侧、S207省道两侧，瀛湖风景区，汉江沿线，香溪洞周边为主，悬挂诱捕器1614个，总防治面积约16140亩。	防治作业在区内香溪洞风景区、县河镇、吉河镇、瀛湖镇、谭坝镇、茨沟镇、新城办、流水镇、五里镇、张滩镇，建民办11个镇办（景区）。以G7011高速两侧、G65高速两侧、S207省道两侧，瀛湖风景区，汉江沿线，香溪洞周边为主，悬挂诱捕器1614个，总防治面积约16140亩。	诱捕器在悬挂前以镇办（林场）为单位用阿拉伯数字编号，编号设定后，不得随意变动。诱捕器悬挂后应固定，避免掉落，按照两个月更换一次诱芯的间隔时间及时更换诱芯，前后浮动时间不超过1天，装诱芯的包装袋及更换下来的旧诱芯不得随意丢弃，应装于塑料袋内密封回收集中处理，避免影响诱捕效果和造成人为传播疫情。诱捕器布设后，每隔13-15天应清查集虫瓶内的天牛数量，详细记录每次收集天牛情况，野外可携带塑料桶、壶（放置磷化铝片或75%的工业酒精），将天牛收集集中处理后掩埋灭杀。诱捕防治结束后，及时回收诱捕器，妥善存放，确保器具完整，第二年再次进行利用。	2023年5月10日—2023年10月20日前完成防治作业	乙方按合同要求完成防治作业后，书面通知甲方进行验收，由甲方在15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，验收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。	1.00	项	787,632.00	787,632.00

二、合同包2（汉滨区2022年秦岭青松抢救工程无人机防治项目）

1.1、中标（成交）供应商：安康园林康有害生物防治有限公司

1.2、中标（成交）总价：**785800.00**元

1.3、中标（成交）标的明细：

服务类

序号	品目名称	标的名称	服务范围	服务要求	服务时间	服务标准	数量	计量单位	单价(元)	总价(元)
1	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	在建民、洪山、吉河、大竹园、张滩等镇（办）开展无人机防治松褐天牛，防治面积30026.7亩。	汉滨区2022年秦岭青松抢救工程无人机防治项目	（1）数量要求：1、防治作业面积以实际现场飞防作业面积为准；2、乙方按照作业设计方案要求开展无人机喷药防治作业，作业面积、范围不得随意更改，以确保防治成效。（2）施工要求1、乙方在无人机喷药防治中，必须按照甲方确定的范围、作业地点、作业时间进行施工；且乙方须服从甲方的施工技术指导。实施飞防的作业区，必须避开养蚕区域和养蜂区域，否则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。2、采用无人机作业时，根据各作业小班的地形地势保持安全的航高，但必须保证喷药质量和作业小班全覆盖。飞机作业时，飞行高度一般要求保持在离树梢5-10米；复杂地形或城区周围飞行作业高度可适当提高，离树梢10-15米，但须保证作业质量。操作手应该注意有通讯塔和高压线的小班飞行高度。3、在施工作业期间，乙方要对无人机防治作业人员加强安全管理，对疏于管理造成的安全事故乙方负全部责任。	本项目工期为签订合同后5月底前完成作业	乙方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无人机飞防任务，完成喷药后，甲方将对乙方现场施工作业情况进行验收，飞防质量达到国家相关行业标准后，甲方将施工款打入乙方的银行账号。	1.00	项	785,800.00	785,800.00